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
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7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8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2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5 报批稿全文公示情况	18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8
5.2 公开方式	18
6 其他	20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20
6.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20
7 诚信承诺	20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决策的一种有效方法。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我公司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组织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的要求编制完成了《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截止目前，在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我公司共组织开展了3次公众参与活动。第1次是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采用网络平台公示进行了公示；第2次是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形式同步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第3次是在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公示的形式开展了公众参与活动。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委托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三秦都市报官网

（https://www.sanqin.com/2023-03/28/content_10100121.html）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告。

公告内容包括：①项目名称及概况；②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③环评单位及联系方式；④公众意见调查表；⑤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等信息。

第一次公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本法》相关要求。公示内容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如下：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四门沟煤矿（300 万 t/a）环境影响评价

项 目 公 告

1 项目名称及概要

1.1 项目名称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四门沟煤矿（300 万 t/a）环境影响评价

1.2 项目概要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位于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由原四门沟村母河沟组办煤矿、原四门沟村办煤矿、原四门沟乡办煤矿、原李家梁瓷窑沟村办煤矿四个小煤矿及空白区整合而成。整合后矿井生产能力为1.50Mt/a，井田面积6.5113km²，开采 2⁻²、3⁻¹、4⁻²、4⁻³、4⁻⁴和5⁻²号煤层，服务年限42.2a。2⁻²煤层露天开采，其余煤层井工开采。

目前，四门沟煤矿一期露天开采部分已经完毕，露天开采区已复垦完成；工业场地主要有行政福利设施、辅助生产设施，供水、10kV供电、回风斜井通风系统（风机已安装）已形成。生产系统尚未建设，井下除主斜井、副斜井和回风斜井已施工至一水平4⁻²煤外，其他井巷工程均未施工，地面及井巷工程建设目前停工。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快调整建设规模煤矿手续办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发改能煤炭[2022]1947号），将四门沟煤矿列为“调整建设规模煤矿”，煤矿调整后建设规模为3.00Mt/a。

改扩建后四门沟煤矿井田面积不变，为 6.5113km²，生产规模由 150 万 t/a 扩大为 300 万 t/a，改扩建项目配套建设 300 万 t/a 洗煤厂；利用原有工业场地，利用现有三条斜井开拓，采用长壁综采采煤法，采用全部垮落法管理工作面顶板

改扩建后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矸石综合利用；矿井水经矿井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不能回用部分外排；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供热采用神木市华北供热有限公司集中供暖。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先生

电话：18509127155

邮箱：269431534@qq.com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29-87869575

邮箱：39748566@qq.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北路 52 号

4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及网络连接如下：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四门沟煤矿（300 万 t/a）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四门沟煤矿（300 万 t/a）环境影响评价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2.2 公开方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我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三秦都市报官网向全社会公开了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

网址：https://www.sanqin.com/2023-03/28/content_10100121.html

三秦都市报是由陕西省委宣传部主管、陕西日报传媒集团主办的市民生活类报纸，是陕西乃至西北地区综合影响力最大的省级都市报，日发行量超过38万份，发行区域包括西安、榆林、延安、咸阳、渭南、宝鸡、商洛、铜川、周至、蓝田、户县、高陵等地区。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神木市，网络公开的内容、格式和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首次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1。



根据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快调整建设规模煤矿手续办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发改能煤炭[2022]1947号），将四门沟煤矿列为“调整建设规模煤矿”，煤矿调整后建设规模为3.00Mt/a。

改扩建后四门沟煤矿井田面积不变，为6.5113km²，生产规模由150万t/a扩大为300万t/a，改扩建项目配套建设300万t/a洗煤厂；利用原有工业场地，利用现有三条斜井开拓，采用长壁综采采煤法，采用全部垮落法管理工作面顶板

改扩建后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有，矸石综合利用；矿井水经矿井水处理站处理后部分回用，不能回用部分外排；生活污水处理后全部回用；供热采用神木市华北供热有限公司集中供暖。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先生

电话：18509127155

邮箱：269431534@qq.com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女士

电话：029-87869575

邮箱：39748566@qq.com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北路52号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格式及网络连接如下：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四门沟煤矿（300万t/a）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四门沟300万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公示指定地址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发表意见的同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8日

图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中煤科工西安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条，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分别采取网络平台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的形式同步开展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①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措施简况；②公众索取信息的方式和途径；③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④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⑤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⑥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等信息。第二次信息公示的内容和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公示内容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如下：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

（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集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连接：

https://pan.baidu.com/s/1uTHRhtVtkrFk_msYmp2EJg?pwd=brtg

提取码：brtg

（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

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及周边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网络连接：

<https://pan.baidu.com/s/1eW8TSS1JrXeh1Kd5EuOlVQ?pwd=lce1>

提取码：lce1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苗先生

邮寄地址：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

联系电话：029-87869575

电子邮箱：1976603012@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4月9日止，共10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四门沟煤矿（300 万 t/a）环境影响评价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选择在智慧神木 APP 向全社会公开信息，网络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公示发布日期为2024年3月26日至4月9日在智慧神木 APP 公示。网络公示的内容、格式及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2。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相关要求，我公司选择《三秦都市报》作为征求意见稿公示报纸载体，于2024年3月26日、3月29日在《三秦都市报》两次刊登了《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该报纸为项目所在地较权威、影响力大，公众易于接触的传统报纸媒体，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不少于两次信息公开。报纸公示的内容、公开时间和次数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征求意见稿两次报纸公示图片详见图3、图4。

3.2.3 张贴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报纸公示期间（2024年3月26日-2024年4月9日），我公司在项目井田开采范围涉及到的主要行政村张贴了项目公告，信息公告主要张贴于村民易于接触的村委会所在地，且持续公开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张贴地点：刘石畔村、李家梁村等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村民委员会。

现场张贴公告内容详见图5、现场张贴照片详见图6。



图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服务热线
965369

三秦都市报

2024年3月
26日
星期二
甲辰年二月十七
总第10240期

陕西省委宣传部主管 陕西日报传媒集团主办 三秦都市报社出版
官方网站三秦网 www.sanqin.com
广告热线 029-82255222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求信息。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luTHRhtVtkrFk_msYmp2EJg?pwd=brtg提取码：brtg。（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及周边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leW8TSS1JrXeh1Kd5Eu01VQ?pwd=lcel>提取码：lce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人：苗先生；邮寄地址：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联系电话：029-87869575；电子邮箱：1976603012@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1）

《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求信息。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1）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luTHRhtVtkrFk_msYmp2EJg?pwd=brtg提取码：brtg。（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及周边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网络连接：<https://pan.baidu.com/s/leW8TSS1JrXeh1Kd5Eu01VQ?pwd=lccl>提取码：lccl。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联系人：苗先生；邮寄地址：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联系电话：029-87869575；电子邮箱：1976603012@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图4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截图（2）

公 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集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uTHRhtVtkrFk_msYmp2EJg?pwd=brtg

提取码：brtg

（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

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及周边受建设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其他关注建设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见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eW8TSS1JrXeh1Kd5EuOlVQ?pwd=lce1>

提取码：lce1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信函、电话、邮件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我单位，反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联 系 人：苗先生

邮寄地址：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

联系电话：029-87869575

电子邮箱：1976603012@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4年3月25日至2024年4月8日止，共10个工作日。

图5 现场张贴公告



图 6 现场张贴公告图

3.3 查阅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指定查阅场所为陕西省神木市麻家塔乡四门沟村四门沟煤矿，公示期间无人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及采纳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其他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其他公众通过其他途径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其他公众意见表，未收到其他公众通过其他途径反馈的意见或建议。

5 报批稿全文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在上报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智慧神木 APP 对《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及《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上报前公开内容、时间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5.2 公开方式

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在智慧神木 APP 面向全社会公开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相关信息，选取网络为当地权威公共媒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公示网络平台的要求。

全文公示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7。



图 7 上报前全文公示截图

6 其他

6.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完成后，我公司已经将本项目的公示信息（网站截图、报纸、公示张贴原件、照片及公参说明等相关文件）存入本公司档案处，以备随时查阅。

6.2 关于对公众参与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的工作程序和内容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我公司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各级环保部门和公众进行监督。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关心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并对公众参与说明内容的客观性、真实性及涉密情况作出承诺，具体见图8。

承诺书

我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关心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资源整合项目（井工部分重大变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神木狼窝渠矿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神木市四门沟矿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4月25日



图8 诚信承诺函